

白艾昕 作品

，悲伤的 左手之年

首届THE NEXT文学之新36强白艾昕作品
继承王小波思想打造全新后现代主义的力作
一本足以勾引你窥探欲的私史诗

这是一部关于三代人相似记忆与怀念的年华回忆录，它不是爱情，
不是虚无，仅仅是痛苦的偎依。

悲伤的 左手之年

白艾昕◎著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悲伤的左手之年/白艾昕著. —北京:九州出版社, 2011. 8

ISBN 978-7-5108-0585-1

I. ①悲… II. ①白…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1) 第 163863 号

悲伤的左手之年

作 者 白艾昕 著

出版发行 九州出版社

出 版 人 徐尚定

地 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甲 35 号 (100037)

发行电话 (010) 68992190/2/3/5/6

网 址 [www. jiuzhoupress. com](http://www.jiuzhoupress.com)

电子信箱 [jiuzhou@ jiuzhoupress. com](mailto:jiuzhou@jiuzhoupress.com)

印 刷 三河市祥达印装厂

开 本 710 毫米×1000 毫米 16 开

印 张 15.5

字 数 195 千字

版 次 2011 年 9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1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108-0585-1

定 价 28.0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写在前面

在看三岛由纪夫的著作《潮骚》的时候，封面上标明了这样一句话：这是一个与文明隔绝的理想国度之探寻。

在每一个现实的日子里，我都是在青春的庇护下躲藏在城市的睡梦中懵懂的度过我生命中的流年。至少目前为止，应该是这样。

时间总是轻轻地如流水般将过往的光影重叠，交错。

对于我来说，或许青春的涵义真的只是一个理想的国度和虚无的梦境，而我一直沉醉于这样一种探寻理想的状态。

如今，我已经二十多岁的年纪，这是一个尴尬的岁月，岁数不算小，但是仍旧在城市中流浪，在地域间徘徊。就像是郊外的风，没有际涯的漂泊着。

在压抑的时光中写一些文字，用以释放内心沉积的一些东西是我现在仅存的嗜好之一。其实，在以前，我还拥有很多梦想，比如在音乐方面有所建树或者去参军，然后当一名空军飞行员。随着命运流向的转变，我来到了南京，这些梦想也就开始随着我逐渐增大的年纪，慢慢的消逝于心底的某个漩涡。

这部小说其实已经开始很久了，中间还搁置了一段时间。而如今，在指尖键盘仓促的敲打下，终于走向了结局，对此，我的内心是欣喜的。

开始的时候，我想写一些用以寄托情感与内心的文字，就像火车站前总是会有寄存包裹的地方，而我的灵魂也需要找到一种附属的安全感，需要放下这样沉重的包裹。因此，我开始一点点的完成着这样一个梦想。

后来，我仿佛看清楚了整个城市的模样，它冷峻、疲惫、复杂，充斥着人们形单影只而又匆忙的身影，无论是天黑或是黎明，始终未曾停歇过。我感到前所未有的恐惧与心灵的匮乏。我选择了逃避，从一处到另一处，这是属于自己流浪的身影。

我是个喜欢回忆的人，尤其是生命中的那些过往。

而在回忆的浪潮下，我发现了青春的最终价值。它无疑是在努力的描绘着这个色彩斑斓的世界，为生命装点一些精彩的资本。我想在时光的末尾拼凑出青春的样子，却又不知道怎样才能够用键盘敲打出这个时代的重量，我认为这是任何一种话语所代表不了的力度。

从小到大，在别人眼里我一直是一个守规矩的孩子，甚至可以称为乖巧。他们都觉得我性格内向、进取、会为人处世、懂得世俗的一些规则。其实，只有我自己知道，我的生活是怎样。每个人都希望自己能够过得幸福快乐，只是生活给予了太多的不是，它不给我们选择的机会，像是《寂寞在唱歌》里唱到的：谁说的人非要快乐不可，好像快乐由得人选择。

我出生在 80 年代的末尾。从我出生的那一天开始就有了太多曾经未知的东西出现在身边。时尚，潮流，新时期所特有的物质、精神还有价值观。

我认为自己已经长大成人，可以用文字将一些东西直接或者间接的表达出来，但是这个方法依旧是太过于稚嫩。关于年轻的生命，关于各种情谊，关于世俗，我只能用自己的方式诠释着，而这里面的故事却都是实实在在的在我们的生活中上演的。

现在，我写得最多的就是博客上的那些心情随笔，我以为时间总是会带给人一些东西，因此想记录下自己在各个时期的心路历程。

如今，我已彻底地迈进社会的洪流，而在此之前我便理解到了生活的艰辛与不易，有时候会对未来的不确定性感到迷茫，不知道自己将会

变成怎样的人，是否如期待的那样。经常在感觉疲累的时候，我会幻想着死亡，然后把这种方式看成是一种解脱。在大学毕业前，我几乎每年都会在或长或短的假期里找到一所庙宇，让自己整个人沉淀在晨钟暮鼓中，随和尚们出早晚课，也吃过长斋，念过梵文的经咒与箴言。“一尊古佛伴天涯，三柱清香度余生”的日子是我所憧憬而希冀的。不是每个人都在追求着小镇外的精彩，或许闲适和恬淡才是美景怡心的根本所在。

有很多人，穷其一生的苦苦追寻，试图让自己攀爬抵达到一个未知的高度，却不曾发现，在追逐的过程中总是有无法修补的缺失。

无尽的轮回，让我们作为独立的个体，不曾真的死去，也从未真的出生，只是在度过不同阶段的重复体验，这一切，没有终点。因果的交替，就像一部独特的戏剧，但现实的悲欢离合却又是确确实实存在的。

虽然我确信自己只是一个庸人，但是仍旧会勤奋的将文字书写下去，直到逝去的那一刻。

余华先生在《活着》的中文版序言中写道：一位真正的作家，永远只为内心写作，只有内心才会告诉他，他的自私、他的高尚是多么的突出。内心会让他真实的了解自己，一旦了解了自己，也就了解了世界。

现在，我不再是想简单地书写下寄托情感与内心的文字，而是想记述关于生命的真实感，它不再是任何单纯的一种寄托或是情感的诉说。我每天在黑夜里，敲击着键盘将一些零碎的东西整理拼凑，然后加以修饰，用文字诠释了一个故事，因此，成就了这部关于生命、灵魂及人性的小说，我希望大家能够明白，这是一种探讨，而不是单纯的故事或是笑话。

关于《悲伤的左手之年》，其实我想说的还有很多很多。我希望它能代表自己内心的独立自白，代表一种特定背景下对人们的诉说和映射，更多希望的是能够让大家进行思考。这是一个疯狂的年代，人们的内心已经因为一些虚无而变得扭曲，迷失。不断膨胀的欲望让生命变成了感

叹号，这感叹号代表了一种无奈和困顿。

2009 年的夏季，我一个人在南京，思绪着一些漂泊的故事，写下这段字的时候，外面的天空是阴沉的，还飘洒了一些小雨，我的耳边放着名叫《雨夜南禅寺》的钢琴曲，我开始更多的怀念，怀念旧时的朋友以及所经历的每一段流光。

2011 年的夏季，作品即将付梓成书的前夕，仍旧是一个人，地点在北京，与两年前不同的是，这时的我已经告别了学生时代，有了一份足以养活自己的工作，而且我很热爱它。出差到北京的日子虽然忙碌，但我深知这是打磨与积淀的过程，而在这深沉的夜，内心的荒芜在不断的拥挤向前，只为纪念那些打马而过的岁月。

如果，你和我，我们能够通过文字获得同一种认知，那么，这就是灵魂相通的人。但我知道，关于青春的那些层层叠叠繁琐而冗长的心事，终有一天，会渐渐，渐渐地消失不见。

在现实的生活中，我亲眼见到了许多无法挽救的陌生灵魂，他们在走向更深的沉沦。我写出这个足以挽救我自己灵魂的故事，以此来慰藉自己，也对这些陌生的灵魂有一个交代。

一切再简单不过，仅此而已。

白艾昕

二〇〇九年五月二十三日 初

二〇一一年七月十日 定

目 录

01 章	伤逝.....	1
02 章	痕迹.....	6
03 章	渊源.....	13
04 章	追忆.....	22
05 章	过往.....	48
06 章	大学.....	67
07 章	流年.....	82
08 章	时光.....	103
09 章	烦恼.....	122
10 章	困惑.....	138
11 章	流光.....	160
12 章	偎依.....	183
13 章	假期.....	198
14 章	追梦.....	212
15 章	尾声.....	220
16 章	后记.....	225

01

章

伤

逝

我想，我们活着生不如死，甚至还不如夏天里肆意交配的蚊子，它们可以产卵，孵化，最后孕育出自己不计其数的后代，继续和人类进行着顽强的战争。而我们，却不同，我们只能在人群中文明的交往，装出一幅文质彬彬的模样，却在黑暗中才可以肆无忌惮地发泄着自己的欲望。

天气本来就闷热，空气中泛着黏稠的气息，那团红色的火球泛着逼人的热气，让人无处躲藏。虽然江边的风呼啦啦的吹着，高大奢华的建筑物中，空调也在一如既往的运作着，但是我却没有丁点儿凉爽的感觉，此时的江风是热的，况且那奢华的建筑不是我能去的地方，我身上没钱，享受不起这昂贵的冷气，只能耷拉着脑袋走在街上，犹如缓慢蠕动的老奴，慢慢腾腾，空气中夹杂着潮湿和令人窒息的诡异，扑进每一个充满恐惧的毛孔里，以至于可以使角质层窒息，或者让我感到死亡的临近。

我不知道自己此刻想干什么，就是烦闷。下楼的时候，一层 102 的大妈还露出因为没戴假牙而暴露的缝隙，用她老人家那嗡嗡的声音问我：“这么晚了还出去啊？”我朝她老人家歪歪嘴说：“我无聊，出去散散心。”

顺着菜市场，那里始终是个热闹的地方，形形色色的什么人都有。从早上 5 点到晚上 9 点，吆喝个不停。我怀疑杨晓薇怎么就看上这么个地方呢，真搞不懂她怎么想的，究竟是为了我们一起做爱时有这不和谐的音乐伴奏，还是真的为了生活的便捷，因为我猜不透她，所以更琢磨不明白她的想法。

也许，她还有其他的目的。

这些城市的小市民们，我确实没有办法形容他们的素质。包括我和杨晓薇，尽管我们都是大学生。我觉得我们都是饥渴的动物，为了自己的欲望，才会结合在一起。这就像春天开花绽放的蒲公英，会借助着生命的意愿去寻找自己可以生长的沃土，在风中飞扬。然后再生根，发芽，开花，最终寻找属于自己的天地。虽然我们属于灵长目中比较高级的动物，其实，本质上还不如植物。

毕竟植物有顽强的生命力。

你可以想象，所有城市的菜市场都一样：这里是白菜萝卜，那里是蒜泥黄瓜，这里与那里之间是鲜活的水产品及早已死去的鸡鸭牛羊，其余的还有油盐酱醋。总之，我能闻到它们混合后奇怪的味道，腐烂的白菜、腥烂的鱼虾、呛人的佐料，直冲鼻孔，然后蹿进喉咙，进入我的呼吸器官，冲得我大脑发晕。还有那无比热情的叫卖声和无休止的讨价还价，与马路上汽车的鸣笛声交织在一起，这简直就是一曲完美的城市交响乐。

我习惯于每次吃饭都对杨晓薇说，人就是他妈的有种，吃的全是动物和植物的尸体，就是舍不得吃自己。

一个穿着宽花格衬衫的大姐，不，更确切地说应该大婶。她肥胖、臃肿、粗俗的在人群里穿梭，尽管身体宽大，但还是在灵敏的行动着，就像猩猩在模仿长臂猿的行动一样可笑。她的行走是那样的富于规律，犹如一块宽大的木板，在别人的挪动下，竖立着，左右摇晃着，一上一下，前进着，但是这个前进很辛苦，举步维艰。

这就是人生，一天一天这么重复的过着。像我和杨晓薇，每天起床，洗脸，刷牙，吃饭，做爱，然后一起去上课。有的时候，我们根本就不用去上课，躺在床上不动，醒了就互相对望着，傻笑，然后再睡去，然后再望着。我们彼此拥抱，没有距离，在温暖的被窝，只靠着身体的

温度融化着日子的长度。天黑，天明，就这样三年。

我想，我们活着生不如死，甚至还不如夏天里肆意交配的蚊子，它们可以产卵，孵化，最后孕育出自己不计其数的后代，继续和人类进行着顽强的战争。而我们，却不同，我们只能在人群中文明的交往，装出一幅文质彬彬的模样，却在黑暗中才可以肆无忌惮地发泄着自己的欲望。杨晓薇，她在床上的声音是那么的富有节奏，但在同学面前，却俨然是一副淑女的样子。文静、贤惠、温柔、气质。这他妈的就是文明底下隐藏的丑恶的灵魂，每当在马路上见到这种人我就想上前撕下他的面具，让他赤裸裸的暴露在阳光下。有句话怎么说来着，说我们是天之骄子，是希望和未来，二十一世纪的接班人，早上八九点钟的太阳等等。难道我还不清楚我们这些学生是什么东西么，很大一部分是杂碎，流氓，畜牲，是社会的败类和负担。

我对王厉彬说：“我还不如一只别人养的宠物狗，真的。那动物每天还有牛奶喝，晚上可以躺在女主人的胸前幸福的睡觉，甚至可以大胆的用它红润的舌头舔她的每一个部位，无拘无束。而我却不可以。”

这是我和王厉彬刚刚进入大学时，第一晚的深夜谈话。

王厉彬沉默许久后还夹杂着叹息说到：“他娘的，那我还不如狗拉的一堆屎。这叫生活，乱七八糟的生活。”我们的话题后来换成了女人、金钱、生命、还有政治，最后转到科学。一直到天亮。我发现时光就那么流失，竟然在言语中那么伶俐的流淌，我却抓不住它。就这样我和王厉彬迅速发展成无话不谈的亲密朋友。

这种迅速令我吃惊。

从我和杨晓薇租住的房间楼下左转拐两个弯就是菜市场。我从市场出来，在对面的一个小商店里买了一盒555香烟。我也不清楚为什么突然对这玩意有了兴趣，对它之深甚至超过对杨晓薇的感觉。杨晓薇是一个欲望没有尽头的女人，就像点燃的液化燃气，会急剧在房间里释放出

它的能量。也可以说她的欲望就是大海，有多少水流淌过，她都可以注下，而且使你会和她自己本身一样，欲望变得越来越强烈。

我无法抗拒杨晓薇身体对我的诱惑。要不我怎么会拼命地追到她，据为己有。因为人的欲望本身就是一个浩瀚的天空，我不占有杨晓薇便会有其他人占有她。我说杨晓薇是我的私人财产。那个时候，她开心得要命，陶醉于爱情的女人最美丽，她那个时候就是一支鲜艳的令人涎水欲滴的玫瑰。

我能感觉到心跳在逐渐地加速，不明白今天为什么这么烦躁。我在马路边抽了两支烟，又坐了一会，大约 15 分钟的时间。蓝色的烟顺着天空往上爬，袅袅娜娜，最后和天空的蓝色化为一个整体。在蓝色的沥青路面上，我也融化成了蓝色。

马路对面是一个诺基亚手机的广告牌，一个漂亮女人的身影，在摆弄着她的曲线。女人的裙子下面，站立着一对情侣，他们在毫无顾忌的接吻。那个男的靠着漂亮广告女人的腿，他们是那么的不成比例，让人感觉十分的滑稽。女人用双手抱着他，很陶醉的样子。我肯定他们的舌头在彼此的身体里游动，就像两只没有拘束的鱼，在河里摩挲。或者就是两只光滑的蛇，彼此缠绕着，慢慢的蠕动，并且分泌着令人兴奋的液体。那个男的手一直塞进女的衣裙，寻觅着生活和生命的无限渴望。

看了这些，我轻蔑的笑了笑，这年头人都饥渴成这样。我把烟头掐灭，然后大步流星的往回走。

那个广告牌上的女人还是笑容可掬。裙角飞扬。

02

章

痕

迹

我感觉到疼痛从骨头里面钻出，身体的每一个部位都在一点点的融化着，像一块融冰，在炎热的夏季，我的灵魂在飞，朝着蔚蓝的天空，远处的西边有金黄色的阳光，洒满我的身躯，和着绯红的云朵，越飞越高，一直到天际。

(一)

生命就是在瞬间结束的。

我觉得人来到世间很难言喻长短，生命本就无常，所以我恐惧黑夜。每当夜晚，我总会难以入睡，害怕沉睡千年，第二天不会再醒来，就这样安详的死去，消失在这个城市里，没有人会知道，也许当人们发现的时候，我的尸体早已腐烂，面目全非。

我曾经和杨晓薇一个月没有上课，我们就徜徉在爱情的甜蜜里，躲在小楼中依偎着，管它春风夏雨，秋叶冬雪。在这样一个偌大的城市里，没有人会在意我们的死活，也没人会在意我们是否穿梭于这个城市的大街小巷。我觉得我们就是城市里漂泊的风，没有身影，但却无辜的存在着，一丝丝的也没有方向，就这样四处流浪。

也许还会有更多的人和我们一样，用同样的方式生存着，苟且的活在这个世界上。

我说我干了一件蠢事，的确是一件十分愚蠢的事情。

我无趣地走回了家门口。就像周杰伦在动感地带广告里那种迷茫的眼神，我看到房门紧锁。

在口袋里摸索了半天，我掏出那个发黑的钥匙，在左手的食指上转了一个圈，它却掉在黑暗的楼道里。靠。真是的。我把眼睛的焦距调到最佳状态，瞳孔放大到刚刚好，在黑暗中苦苦地寻觅，那家伙却安然地躺在门板的缝隙里。你猜，我在这个时候听到了什么，是杨晓薇的声音，是她叫床时动听的声音，从门缝里悠扬的溢出来，像浴缸里盛满了的水，流向四面八方，这个声音会随时勾起人的欲望，兽性的一面在此时崭露无疑。

我小心的开了门，穿过狭小的过道，杨晓薇的声音越来越大，从我们曾经拥抱过无数次的床上散发出来，犹如一股香水的味道，迅速的在房间里弥漫，充斥着房屋的每一个角落。杨晓薇贴在客厅的那张有点明星味道的照片对着我微笑，暧昧，妩媚，甜蜜，充满深情。

那个场面，在有生的记忆中，我会刻骨铭心。

杨晓薇穿着白色的睡衣，那是我在她 20 岁生日时送给她的礼物。她柔软的身体，在宽大的床上摆动着，嘴里哼哼呀呀的不停。神情陶醉，脸色红润，连整个身体都是通红的，与她洁白的睡衣相互映衬，像黄昏日落前的海面，白云朵朵。她的头发凌乱的铺在床上，拥抱着她白皙的脖子和脸，身体在不断起伏，像海上漂浮的渔船，随着海浪荡漾，她的头发都在欢快的呼唤，包括她每一个毛孔，全部舒展开来。

她的睡衣底下，也就是令她陶醉的地方，一个男人黑色的脑袋在不停的晃动，嘴里还不停发出吧嗒吧嗒的声音。杨晓薇用手使劲按着那个男人的头，男人拼命地吮吸着。

三年前，有个人和我彻夜谈论女人，性，人的虚伪还有各自鲜为人知的家事，我们彼此成为最亲密的朋友。这个男人还告诉我，虽然女人如衣服，兄弟如手足，但是兄弟妻不可欺，兔子不吃窝边草。

三年后的今天，我却看见这个男人伏在杨晓薇的身下。

这个男人就是王厉彬。

我的愤怒油然而生，像岩浆从地下 8000 米的地方喷发出来。如果你在那个场面，你也会这么想的。你无法容忍你的老婆给你戴绿帽子，尽管杨晓薇还不是我的老婆，因为我们没有正式的红色小本的庇护。

你猜那个时候我干了什么！大步昂扬的进了厨房，操起我平时用来切西瓜的刀子。那刀刃足足有 25 公分长。虽然我的手有点颤抖，但是我还是镇静了一下，深深地吸了一口气。操他妈的！杨晓薇的表情在我的眼前浮掠，我把刀刃在案台磕了一下。你妈的，老子豁出去了。我真的就那么出去了，3 秒钟，肯定就三秒钟，因为厨房到卧室就那么一点距离。

王厉彬！你个狗娘养的。我举起刀。

(二)

王厉彬从白云朵朵中探出头来，惊奇地看着声音的震源。他的眼神迷离，无助，惊奇，质疑，无言以对，羞涩，停滞，没有光芒，就那么傻傻地对着我。我相信他还没有来得及思考，或者申诉什么，我的刀就很笨拙的刺进他的胸膛，那个包罗万象的胸膛。他甚至还没有来得及挣扎。随着刀刃的带出，我的蜡笔小新床单立刻成了红色，鲜艳的红。整个房间顷刻弥漫了一股血腥味道，咸咸的。这一刀下去王厉彬便蜷缩着倒在墙角，抽搐，痉挛，脸色发白，呻吟，直到最后没有了生命的气息。他的身下，血流成河，粘粘的液体，在地板上流动。

杨晓薇缩在床头，浑身哆嗦，牙齿咬着睡衣，噤噤的发抖。下身赤裸，大腿和脚上粘满王厉彬鲜艳的血液。

我就这么杀了人。王厉彬，我的大学同窗，算上前面拿刀的 3 秒，